



主 旨：公告調整雙鴻期貨(PTF)及小型雙鴻期貨(ULF)保證金適用比例及延長調整期間。

說 明：根據台灣期貨交易所公告

契約 中文簡稱	契約 代碼	契約 ABC值	調整後 原始保證金	調整後 維持保證金	調整後 結算保證金	調整前 原始保證金	調整前 維持保證金	調整前 結算保證金
雙鴻期貨	PTF		40.50%	31.05%	30.00%	20.25%	15.53%	15.00%
小型雙鴻期貨	ULF		40.50%	31.05%	30.00%	20.25%	15.53%	15.00%

- 一、 上述保證金調整自**自115年9月9日(證券市場處置生效日次一營業日)一般交易時段結束後起實施，於115年9月14日一般交易時段結束後，恢復為115年9月4日調整前之保證金。**其所有未平倉部位溯及既往，一律適用新保證金額度。請留意帳戶保證金水位，避免因保證金變動造成交易風險。
- 二、 期交所115年9月3日台期結字第11503019531號函有關雙鴻期貨及小型雙鴻期貨保證金調整之規定，自115年9月9日一般交易時段結束後停止適用。

期貨交易結算部